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2020 年度學士班招收在港就讀港澳生, 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

國國籍之華裔學生來臺入學及轉學試辦計畫

秋季班單獨招生簡章

(2020 年 9 月入學)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校本部地址: 高雄市建工校區 80778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

學校網址: <https://www.nkust.edu.tw/index.php>

E-mail: sally@nkust.edu.tw

電話: +886-7-3814526 轉 19015

2020年在港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

裔學生來臺入學及轉學試辦計畫單獨招生(秋季班)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招收對象:一年級 新生	招收對象:轉學生
	日期	日期
繳交 報名表件	2020年1月11日(六)~2020 年2月28日(五)	2020年1月11日(三)~ 2月28日(五)
放榜 (錄取名單 公告)	2020年08月01日後	2020年08月01日後
寄發錄取 通知單	2020年08月01日後	2020年08月01日後
註冊入學	2020年9月初	2020年9月初

目 錄

壹、申請資格.....	- 3 -
貳、學歷資格.....	- 5 -
參、招生學系及名額.....	- 5 -
肆、申請日期及方式.....	- 10 -
伍、應繳交資料及證明文件.....	- 10 -
陸、錄取原則.....	- 11 -
捌、註冊入學.....	- 11 -
玖、學雜費、宿舍費及其它費用.....	- 12 -
拾、申請共用表件.....	- 13 -
附件一 【申請表】.....	- 14 -
附件二 【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	- 15 -
附件三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際學位生具結書】.....	- 17 -
附件四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際學位生授權書】.....	- 18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壹、申請資格

一、身分資格：僅招收在香港就讀之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不招收臺灣學生、大陸學生以及在臺就讀之境外學生。

(1)外國學生：符合「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2及第3條之規定者。

(2)港澳生：符合「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規定，香港或澳門居民，具有港澳永久居留資格證件，且最近連續居留境外6年以上，並符合「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4條規定，未持有外國護照者。

(3)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6年以上之華裔學生，得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23-1條申請入學。

註一：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境外，指臺灣地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

註二：「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4條規定，所稱香港居民係指具有香港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持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或香港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者；所稱澳門居民係指具有澳門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持有澳門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或雖持葡萄牙護照但係於葡萄牙結束治理前於澳門取得者。不符合前述規定，但「具外國國籍，同時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六年以上之華裔學生」，得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23條之1申請入學。

註三：為確保僑生及港澳生身分資格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3條及第4條或「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第3條及第4條之規定，請於報名時檢附證明文件一併繳交，以利審核。

註四：港澳生身分認定，由教育部為之。若同時符合外國學生及港澳生身分資格者，請擇一身分申請入學，一旦提出申請後不得變更身分。

二、為確保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身分資格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及「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申請人之個人資料將送至教育部、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內政部移民署，並由教育部及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進行身分審查。

貳、學歷資格

(一) 新生入學：

1. 凡高級中等學校畢業（含應屆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者，得申請入學本校學士班；凡取得學士學位（含應屆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者，得申請入學本校碩士班；凡取得碩士學位（含應屆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者，得申請入學本校博士班。
2. 持同等學力報考者，應符合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規定。
3.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須符合相關學歷採認法規規定。

(二) 轉學：

應符合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4條或第9條第4款規定。
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現為大學二年級在學者，得申請二年級；修業累計滿四個學期以上，現為大學三年級在學者，得申請三年級或二年級。

(三)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依本簡章之規定申請入學，違反規定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應勒令退學並撤銷學籍。

1. 已申請喪失中華民國國籍經核准有案且尚未取得他國國籍者。
2. 曾在臺灣高中肄(畢)業之僑生及港澳生。
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結業之僑生及港澳生。
4. 國內大學一年級肄業之僑生及港澳生。
5. 曾在國內大專院校（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註冊在學、休學、非因故自願退學（如勒令退學）及申請保留入學資格有案者不得重行申請。
6. 持偽造或冒用、變造證明文件或護照。

(四) 港澳生在臺灣地區就學，經入學學校以操行不及格或因刑事案件經判刑定致遭退學者，不得再申請入學，亦不得轉學進入其他學校就讀。

參、招生學系及名額

- (一) 一年級新生:80名
- (二) 碩士生:5名
- (三) 博士生:5名
- (四) 轉學:10名
- (五) 招生系所

★第一校區 ●建工&燕巢校區 ◆楠梓&旗津校區		學士 Bachelor's Degree	港二技 Two-year technical program	碩士 Master's Degree	博士 Doctoral Degree
College of Engineering 工學院					
Ph.D. Program in Engineer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工學院 博士班				★
Department of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營建工程系	★	★	★	
Department of Safety, Health and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環境與安全衛生 工程系	★		★	
Department of Industrial Design	工業設計系(原 創新設計工程系)	★		★	
Department of Mechanical and Automation Engineering	機電工程系			★	
Department of Chemical and Materials Engineering	化學工程與材料 工程系	●		●	
Department of Civil Engineering	土木工程系	●		●	●
Department of Mechanical Engineering	機械工程系	●		●	●
Department of Mold and Die Engineering	模具工程系	●		●	●
Industrial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工業工程與管理 系	●	●	●	
College of Electrical Engineering and Computer Science 電機與資訊學院					
M.S Program in Electrical Engineering Automation Intelligent	電機工程系智慧 自動化系統碩士 班			★	
Department of Electronic Engineering	電子工程系(智能 系統組)	★		★	
Department of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 Engineering	電腦與通訊工程 系	★	★	★	
Department of Electrical	電機工程系	●		●	●

★第一校區 ●建工&燕巢校區 ◆楠梓&旗津校區		學士 Bachelor's Degree	港二技 Two-year technical program	碩士 Master's Degree	博士 Doctoral Degree
Engineering					
Department of Electronic Engineering	電子工程系（資訊組、電子組、電信與系統組）	●		●	●
Institute of Photonics	光電工程研究所（原光電與通訊研究所）			●	
Department of Computer Science & Information Engineering	資訊工程系	●		●	
Department of Microelectronics Engineering	半導體工程系	◆		◆	
College of Ocean Commerce 海洋商務學院					
Department of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航運管理系	◆		◆	◆
Department of Commerce Information Application	商務資訊應用系（原資訊管理系）	◆		◆	
Department of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供應鏈管理系	◆		◆	
Department of Marine Leisure Management	海洋休閒管理系	◆		◆	
Master of Marine Affairs and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研究所			◆	
College of Hydrosphere Science 水圈學院					
Ph.D.Program of Aquatic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Industry	水圈學院水產科技產學博士班				◆
Department of Fisheries Production and Management	漁業生產與管理系	◆		◆	
Department of Seafood Science	水產食品科學系	◆		◆	

★第一校區 ●建工&燕巢校區 ◆楠梓&旗津校區		學士 Bachelor's Degree	港二技 Two-year technical program	碩士 Master's Degree	博士 Doctoral Degree
Department of Aquaculture	水產養殖系	◆		◆	
Department of Marine Biotechnology	海洋生物技術系	◆		◆	
Department of Marine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海洋環境工程系	◆		◆	
College of Maritime 海事學院					
Department of Marine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海事學院海事科 技產學合作博士 班(原海洋科技產 學合作博士班)				◆
Department of Electronic Communication Engineering	電訊工程系	◆		◆	
Department of Naval Architecture and Ocean Engineering	造船及海洋工程 系	◆		◆	
Department of Shipping Technology	航運技術系	◆	◆	◆	
Department of Marine Engineering	輪機工程系	◆	◆	◆	
Department of Maritime Information and Technology	海事資訊科技系	◆		◆	
Master's Program in Offshore Wind Energy Engineering	海事風電工程碩 士學位學程			◆	
College of Management 管理學院					
Ph.D Program in Management	管理學院博士班				★
EMBA	管理學院高階主 管經營管理碩士 在職專班			★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EMBA	管理學院企業管 理高階經營管理 碩士在職專班			★	
Department of Information	資訊管理系	★	★	★	

★第一校區 ●建工&燕巢校區 ◆楠梓&旗津校區		學士 Bachelor's Degree	港二技 Two-year technical program	碩士 Master's Degree	博士 Doctoral Degree
Management					
Department of Logistic Management	運籌管理系	★		★	
Graduate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Law	科技法律研究所			★	
Department of Marketing and Distribution Management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		★	
Department of Risk Management and Insurance	風險管理與保險系	★		★	
International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All-English Program)	國際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	
M.S Program In Entrepreneurship Management	創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	
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國際企業系	●		●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企業管理系	●		●	
College of Finance and Banking 財務金融學院					
Ph.D. Program in Finance and Banking	財務金融學院博士班				★
Department of Money and Banking	金融系	★	★	★	
Department of Finance	財務管理系	★	★	★	
	資訊財務碩士學位學程			★	
College of Business Intelligence 商業智慧學院					
Department of Accounting and Information Systems	會計資訊系	●		●	
Department of Finance and Information	金融資訊系	●		●	
Department of Public Finance	財政稅務系(原	●		●	

★第一校區 ●建工&燕巢校區 ◆楠梓&旗津校區		學士 Bachelor's Degree	港二技 Two-year technical program	碩士 Master's Degree	博士 Doctoral Degree
and Taxation	財富與稅務管理系)				
Department of Tourism Management	觀光管理系	●		●	
Department of Intelligence Commerce	智慧商務系(原資訊管理系)	●		●	
College of Foreign Languages 外語學院					
Department of English	應用英語系	★	★	★	
Department of Japanese	應用日語系	★	★	★	
Department of German	應用德語系	★		★	
College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人文社會學院					
Department of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文化創意產業系	●		●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人力資源發展系	●		●	

肆、申請日期及方式

(一)申請日期

1. 新生:2020年1月11日(六)~2020年2月28日(五)
2. 轉學:2010年1月11日(六)~2020年2月28日(五)

(二)申請方式

填寫報名資料,將申請表及其他應繳資料於申請期間以下列方式擇一繳交:

- (1)掛號/快捷郵寄(自行預留寄件時間)。
- (2)E-mail至sally@nkust.edu.tw

(三)每人至多可選3個志願

伍、應繳交資料及證明文件

報名者必須繳交下列資料且須依規定以網路上傳或電子郵件方式繳交。所繳翻譯文件須經中華民國政府駐外機構驗證或經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核驗。

1. 學生僑居地證件：

僑居地身分證影本或護照影本或中華民國護照及僑居身分加簽影本等證件；以港澳生身分申請者請繳交港澳永久居留資格證件。港澳學生在大陸地區出生者，須另上傳「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之個人資料頁影本。

2. 在學證明書或畢業證書：

應屆高中畢業者請上傳當學期在學證明書，並須加蓋教務處戳章。已高中畢業者請上傳高中畢業證書。大學在學者需繳交在學證明書。

註：經錄取來臺註冊入學辦理現場驗證時，須繳交經中華民國政府駐外機構驗證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保薦單位核驗之學位（畢業）證書正本。

3. 自傳

4. 讀書(或研究)計劃（申請學士班者可免）

5. 本簡章附件申請表及相關表單

6.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例如：競賽獲獎、社團參與、學生幹部、其他優秀大學入學許可等，非屬中文或英文版者請譯成中文或英文，翻譯文件請加蓋高中學校戳章。

陸、錄取原則

(一)本招生須經教育部、海外聯招會認定符合港澳生、外國學生或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身分，並經本校教學單位甄審合格者，提送招生委員會決定錄取名單。

(二)本項招生採資料審查方式進行，必要時得採電話或視訊方式協助書面審查。

柒、放榜及報到：

(一)放榜時間:新生2020年8月1日後,轉學2020年8月1日後

(二)公布方式:於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際處網站公布。

公布網址: <http://oia.nkust.edu.tw/>。

(三)公告後,錄取學生會獲取錄取通知書,並依錄取通知書報到。

捌、註冊入學

(一)錄取生應依錄取（入學）通知書規定期限內辦理現場報到、註冊手續；未依規定辦理註冊入學手續者，取消入學資格。

- (二)註冊時應繳驗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護照)正本，否則亦以自動放棄錄取資格論，不得異議。
- (三)錄取生若經教育部審查不符港澳生或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身分資格者，本校將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不得異議。
- (四)入學許可並不保證簽證取得，簽證須由我國駐外機構核給。
- (五)錄取生應依規定繳交學雜費辦理註冊手續，未按規定完成註冊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

玖、學雜費、宿舍費及其它費用

(一) 學士班：

學院	學雜費
工學院、電資學院	26,279 元
人文社會學院、外語學院	22,814 元
管理學院、財金學院、商業智慧學院、海洋商務學院	22,814 元
海事學院	26,277 元
水圈學院	26,063 元

註：學雜費不包括網路費和平安保險費

(二) 研究所及博士班

學院	學雜費
工學院、電資學院	22,456 元~27,916 元
人文社會學院、外語學院	22,814 元~31,796 元

管理學院、財金學院、商業智慧學院、海洋商務學院	25,650 元~41,250 元
海事學院	24,250 元~31,000 元
水圈學院	23,850 元~30,600 元

註：學雜費不包括網路費和平安保險費

(三) 宿舍費

校區	費用 新台幣(元)/每學期
建工校區	約 8,950 元
燕巢校區	約 9,700 元
第一校區	約 8,400 元
楠梓校區	約 8,550 元
旗津校區	約 7,450 元

拾、申請共用表件

學生 基本 資料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外國生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				自行貼妥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照片	
	姓名	(中)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英),		身分證字號			
				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出生地			
	僑居地住址						
	聯絡 方式	申請人	電話			國籍	
			手機			E-mail	
		緊急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日)	(夜)
			與申請人關係			手機	
學 歷	學校	系所	年級	起訖日期	在學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F5~F6 <input type="checkbox"/> 已取得入學許可，但尚未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仍在學中，____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升____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申請 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轉入(同一教育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升學						
	學制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1. 日間四年制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2. 港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3. 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4. 博士班 【至多可填列 3 個志願，請依序填寫】 ※校系名稱請填寫全稱，務必正確填寫。					
	志願系所	1.	補充說明	※志願填列以系、所、學位學程為主。 ※志願，一經送出申請後即不得更改，並俟全部審查作業完成，彙整各校審查結果，依志願序核定分發。			
	2.						
	3.						
	申請人簽名：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二

【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

本人_____（請填寫姓名）為香港或澳門居民申請於西元2020年赴臺就學。本人確認報名時符合下列各項勾選情況（請就以下問項逐一勾選）：

一、本人具有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證件：

是；本人具有（請填寫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

二、以簡章報名截止日往前推算，本人符合下列最近連續居留境外^{註1}之年限規定：

註1：所稱境外，指臺灣地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至「連續居留」

係指每曆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來臺停留時間不得逾120

日。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8年以上。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已滿6年但未滿8年。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未滿6年。

計算至西元2020年8月31日止始符合最近連續居留境外滿6年。

三、承上題，最近連續居留境外期間曾否在臺灣停留超過120日？

是；本人另檢附證明文件。

否。

<<請接續下一頁>>

四、確認您的報名身份是「港澳生」或「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只能填寫一種）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生(以下4擇1)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以下3擇1)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本人具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	1.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具有英國護照,兼具香港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6年以上。
2. <input type="checkbox"/> 否;本人無葡萄牙護照、英國國民(海外)護照或香港、澳門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	2.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具有葡萄牙護照,且首次取得葡萄牙護照日期為:1999年12月20日後取得,兼具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6年以上。
3.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本人具有葡萄牙護照,且首次取得葡萄牙護照日期為:1999年12月19日(含)前取得(錄取後需檢附澳門特區政府身份證明局開立之「個人資料證明書」始得申辦赴臺就學簽證)。	3.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具有_____ (請填寫國家)護照或旅行證照,兼具香港、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6年以上。
4.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本人具有(請填寫國家)護照或旅行證照,同意於錄取分發後放棄外國護照或旅行證照。	(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

本人確認前述填報資料均屬實,如有誤報不實致報名資格不符情事,其責任自負絕無異議。

立聲明書人(親簽全):

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西元 年 月 日

附件三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際學位生具結書】

本人_____，以下簽名者，具結：

1. 本人已詳讀中華民國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確認符合該辦法之各項規定，並具備該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所稱外國學生身分。
2. 本人未曾以僑生身分在中華民國就讀。
3. 本人未曾在中華民國以國際學生身分申請並完成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程。
4. 本人未曾經中華民國學校以操行、學業成績不及格或因犯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原因退學。
5. 本人所提供之畢業證書，均在畢業學校所在地國家為合法並有效取得之畢業資格，且所持有之證件相當於中華民國國內學校授予之相當學位；本人如為應屆畢業生，無法於申請期間繳交畢業證書，若未能在貴校規定註冊日前繳交畢業證書，貴校可撤銷本人之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6. 上述之畢業證書，本人如未於申請時經相關單位驗證，則須在貴校規定註冊日前完成驗證手續並繳驗，否則貴校可撤銷本人之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7. 本人上述所陳之任一事項及提供之所有申請相關文件，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屬實者，本人願依相關辦法被撤銷入學資格，開除學籍或撤銷畢業資格與學位證書，且不發給任何學歷（力）證明，絕無異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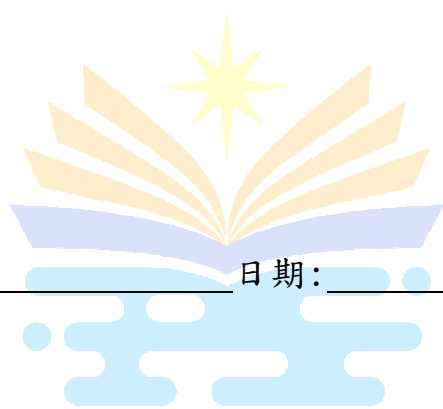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四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際學位生授權書】

本人_____授權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可以針對我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與文件做查驗以及申請與入學之使用；此外，我也同意相關組織、公司、教育單位、個人以及雇主可以在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的要求之下提供關於我的資訊以佐證。

申請人簽名：_____日期：_____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